附件4

2024年度中央对北京支持学前教育发展

转移支付预算执行情况绩效自评报告

一、转移支付基本情况

（一）支持学前教育发展转移支付概况

中央对北京支持学前教育发展转移支付主要用于支持北京市学前教育发展，扩大普惠性学前教育资源。

（二）资金投入情况分析

2024年，中央对北京支持学前教育发展转移支付共下达7270万元，截至2024年12月底共支出7262万元。

（三）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我市严格履行支出责任，按照中央和我市有关政策要求对支持学前教育发展资金进行分配和管理，积极开展各项年度工作，严格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有关规定支付资金，确保资金专款专用，资金执行准确，实现资金分配科学、资金下达及时、资金拨付合规、资金使用规范、资金执行准确。

二、绩效目标实现情况

（一）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一年来，市、区两级持续健全保障机制，强化监督管理，提高办园质量，年度总体目标已全部完成。

（二）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2024年我市适龄儿童入园率为94%，普惠性幼儿园覆盖率为94%，已完成年初既定目标。

2.效益指标

2024年，我市深入推动教育部幼儿园保育教育质量提升试点建设，进一步完善市—区—园三级教研体系，开展2024年学前教育宣传月活动，多措并举稳步提升幼儿园保育教育质量，已完成年初既定目标。

3.满意度指标

2024年，我市公众对教育的满意度达到88.5分，相关幼儿园满意度≥85%，已完成年初既定目标。

三、绩效自评结论

中央对北京支持学前教育发展转移支付完成情况总体良好。下一步，将结合自评工作进一步提高中央资金的使用效益，加强和规范专项资金使用管理。

2024年度中央对北京城乡义务教育补助

转移支付预算执行情况绩效自评报告

一、转移支付基本情况

（一）城乡义务教育补助转移支付概况

中央对北京城乡义务教育补助转移支付主要用于支持北京市城乡义务教育发展，落实相关资助政策。

（二）资金投入情况分析

2024年，中央对北京城乡义务教育补助转移支付共下达94213万元，截至2024年12月底共支出91674万元。

（三）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我市严格履行支出责任，按照中央和我市等政策要求对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进行分配和管理，积极开展各项年度工作，严格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有关规定支付资金，确保资金专款专用，资金执行准确，实现资金分配科学、资金下达及时、资金拨付合规、资金使用规范、资金执行准确。

二、绩效目标实现情况

（一）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一年来，市、区两级持续健全保障机制，强化监督管理，提高办学质量，年度总体目标已全部完成。

（二）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2024年我市免教科书补助受益学生数为153.27万人；生活补助受益学生数为2.97万人；义务教育生均公用经费标准为小学1650元/生·年、初中1750元/生·年，年初既定目标已完成。

2.效益指标

2024年，市教委积极引导各区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程度不断提高，年初既定目标已完成。

3.满意度指标

2024年，我市公众对教育的满意度达到88.5分，义务教育学校、学生满意度超过85%，年初既定目标已完成。

三、绩效自评结论

中央对北京城乡义务教育补助转移支付完成情况总体良好。下一步，将结合自评工作进一步提高中央资金的使用效益，加强和规范专项资金使用管理。

北京市现代职业教育质量提升计划资金

2024年度绩效自评情况

为进一步提高中央对地方专项转移支付资金的使用效益，加强和规范现代职业教育质量提升计划资金使用管理，根据绩效管理工作要求，对2024年度现代职业教育质量提升计划资金使用和管理情况进行绩效自评。现将有关情况报告如下。

一、转移支付基本情况

（一）中央下达现代职业教育质量提升计划资金转移支付概况

2024年中央下达的现代职业教育质量提升计划资金统筹用于支持我市“双高计划”建设单位建设，支持特色高水平院校建设，优化高等职业院校实训条件、改善中职学校办学条件。专项资金总体绩效目标包括：保障高职院校生均拨款水平；支持职业教育国家“双高计划”建设；中职学校布局优化，改善学校办学条件；提高“双高计划”高校办学水平、扩大1+X证书制度试点范围。

（二）资金投入情况分析

2024年，我市收到中央下达我市现代职业教育质量提升计划专项资金2.68亿元。其中，高等职业学校奖补资金1.88亿元，中等职业学校奖补资金0.704亿元，职业院校教师素质提高计划奖补资金0.096亿元。我市以新时代首都发展为统领，推进职普融通、产教融合、科教融汇，扩大高技能人才供给，全面提升对新时代首都高质量发展的战略支撑能力，为培育发展新质生产力注入新动能。

（三）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我市将现代职业教育中央资金重点用于支持基础条件优良、改革成效和办学特色突出并进入国家特色高水平学校和高水平专业建设群的“双高”院校，以及入选我市特色高水平职业院校、骨干专业和实训基地序列的职业院校，进一步发挥在产教融合、创新体制机制、激发优秀企业参与职业教育等方面引领作用。

为加强项目资金管理，严格按照《现代职业教育质量提升计划资金管理办法》以及我市职业教育有关政策规定分配、管理和使用该专项资金。强化单位责任意识，建立健全管理制度，明确项目负责人，并在项目资金支出时，严格按照项目申报经费类别、预算管理相关政策以及学校财务管理要求报销，确保项目资金管理规范，使用安全。

二、绩效目标实现情况

（一）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2024年，我市收到中央下达的现代职业教育质量提升计划资金，以项目的绩效目标为导向，以健全制度机制为抓手，积极推进预算执行，年度总体目标已完成。主要体现在保障生均投入水平；支持职业教育国家“双高计划”建设，提高我市“双高计划”高校办学水平；1+X证书制度试点范围进一步扩大；中职学校布局得到优化，改扩建中等职业学校学生宿舍、食堂，提升校园环境。

（二）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数量指标。保障高职生均财政投入水平，实现高职生均拨款标准不低于12000元。

（2）质量指标。实现高职学校办学条件、骨干专业办学水平以及学校实习实训水平提升。支持学校改善办学保障条件，中职学校新建或改建校舍、场地达到建设要求，完成率100%。

（3）时效指标。1+X证书制度试点启动率100%；我市“双高计划”建设单位建设任务完成率100%，各单位严格预算执行，确保资金当年支出、当年见效。

2.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推动职业院校校企深度合作，实训设备和实习条件与产业需求相匹配水平提升。

3.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通过项目实施，教师培训（企业实践）评估满意率达90%及以上水平；参训教师所在学校反馈满意度达90%及以上水平，符合绩效目标要求。

三、绩效自评结论

我市2024年现代职业教育质量提升计划专项资金绩效自评情况总体良好，下一步将结合自评工作，充分运用自评结果，持续优化保障结构，进一步推进职业教育改革发展。

北京市中央支持地方高校改革发展资金

2024年度绩效自评报告

为进一步提高中央对地方专项转移支付资金的使用效益，加强和规范支持地方高校改革发展资金使用管理，根据绩效管理工作要求，对2024年度我市中央支持地方高校改革发展资金使用和管理情况进行绩效自评。现将有关情况报告如下。

一、转移支付基本情况

（一）北京市中央支持地方高校改革发展资金转移支付概况

2024年，我市中央支持地方高校改革发展资金共17616.13万元，其中，本年度中央安排预算资金17340.00万元，往年结转资金276.13万元。结合我市高等教育战略规划和改革发展重点工作，资金主要用于支持北京工业大学、首都师范大学、中国音乐学院“双一流建设”，以及市属高校改善办学保障条件，北京实验室等项目。

（二）资金投入情况分析

2024年，我市中央支持地方高校改革发展资金17616.13万元（含以前年度结转资金276.13万元）。2024年各高校实际支出中央支持地方高校改革发展资金16910.50万元，执行率96%。

（三）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2024年，我市严格按照中央支持地方高校资金的使用方向、支持范围安排资金，促进教育领域改革与发展。聚焦高校发展改革重点事项，统筹谋划，强化资金引导作用。建立预算执行专题调度机制，加快预算执行，提高资金使用效益。强化资金监管，加强绩效管理和成本控制。

二、绩效目标实现情况

（一）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2024年，中央支持地方高校改革发展资金对我市高校发展、人才培养、科技创新、条件改善起到积极促进作用。一是支持市属高校分类发展、交叉学科项目建设，提升市属高校整体建设水平，增强学科综合实力，为服务区域经济社会发展提供人才支撑。二是支持北京实验室建设、科研项目攻关及创新团队培育，不断提升服务北京国际科技创新中心建设的能力。三是支持地方高校改革发展资金用于改善市属高校办学条件，重点解决校园安全隐患问题，优化教育教学设施，提升市属高校办学承载力。

（二）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数量指标。支持15个学科发展，支持11个教学实验室建设，支持21个科研基地和实训中心建设，支持20个创新团队建设，支持建设疏解高校教学实验室共计2个，支持建设疏解高校智慧教室共计20个。

（2）质量指标。双一流建设项目的实施，提升学科专业的整体水平，增强人才培养能力；通过增强市属高校校园功能建设，统筹优质教育教学资源，营造良好的校园学习生活条件。

2.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社会效益指标。通过项目的实施，高校的人才培养质量与科学研究水平不断提高，为首都经济社会发展提供了强有力的智力支撑。

（2）可持续影响指标。支持教学设施、实验室和科研平台建设，改善办学保障条件，进一步夯实了市属高校发展的基础，为教学科研活动的顺利开展和水平提升提供了有力保障。

3.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通过项目的实施，各市属高校的受资助教师，培养的学生等服务对象的满意度逐步提升。

三、绩效自评结论

我市2024年中央支持地方高校改革发展资金绩效自评情况总体良好，下一步将结合自评情况，持续优化资金保障结构，进一步加强支持地方高校改革发展资金预算管理。

北京市学生资助补助经费

2024年度绩效自评报告

2024年，我市学生资助补助经费绩效目标总体完成情况良好，资金使用效益显著，社会效益和满意度均达到了预期目标。

1. 转移支付基本情况

（一）学生资助补助经费转移支付概况

2024年，中央下达我市学生资助补助经费转移支付预算共计24914万元。我市严格按照中央要求，结合我市实际情况，统筹中央资金，主要用于落实普通高中、中职学校和高校等三个学段，包括国家奖学金、国家励志奖学金、助学金、免学费、服兵役学费补偿代偿等16项国家学生资助项目。

（二）资金投入情况分析

2024年，中央资金下达预算24914万元，执行24595.94万元，预算执行率99%。资金使用取得了良好的社会效益，学生资助的保障作用持续加强，激励效果更加彰显。

（三）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2024年，我市在学生资助补助经费的资金管理方面采取了多项有效措施，确保了资金的规范高效使用，资金管理和使用效益显著提升。

1.科学制定分配方案，快速下达资金。按照“公平公正、需求导向、动态调整”原则，科学、合理地制定资金分配方案，并且重点向远郊区和特殊专业学校倾斜，确保资助政策惠及所有符合条件的困难学生。

2.及时拨付资金，加强资金管理。按照预算管理要求，及时预拨奖学金、服兵役资助资金，优化预算编制方式，依托事业统计数据和资助信息系统提取数据，严格按照政策规定测算资助项目预算人数，提高预算编制准确度。

3.确保资金支出规范和准确，强化支出绩效。督促各区各校遵守资助资金管理要求，确保国家助学金按月足额发放。对部分区、市属高校以及部分中专学校学生资助资金管理使用和政策执行情况实行检查，确保资金规范使用，不断促进工作水平提高。

二、绩效目标实现情况

（一）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2024年，我市深刻领会中央转移支付资金预算项目总体目标要求，准确把握政策对象、条件、标准和流程，充分发挥学生资助不同政策类型在奖优助困方面的导向作用，缓解了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经济压力，激励了学生勤奋刻苦，促进学生培养质量全面提高。

（二）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产出指标

（1）数量指标

中职、本专科生、研究生等国家奖学金奖励人数均实现100%绩效目标；专科生国家励志奖学金资助面、高中及以上阶段应受助学生受助比例、退役士兵考入高校应受助学生受助比例均100%实现目标值。

（2）时效指标。奖助学金按规定及时发放率：目标值为100%，实际完成率100%。

2.效益指标（社会效益指标）

在普通高中及中职国家助学金名额分配，结合实际向脱贫地区倾斜；在本专科国家助学金名额分配时，向民族院校、以农林水地矿油核等学科专业为主的高校予以适当倾斜，均实现绩效目标。

3.满意度指标（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学生满意度、家长满意度实际完成90%以上，均完成目标。

三、绩效自评结论

我市2024年学生资助补助经费绩效目标总体完成情况良好，学生资助补助经费绩效自评结果将作为下一年度预算安排的重要依据，并将自评结果向社会公开，接受社会监督。

北京市彩票公益金转移支付

2024年度绩效自评报告

一、转移支付基本情况

（一）北京市彩票公益金转移支付概况

2024年下达北京市“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大学生创新创业教育项目”资金共346万元用于支持有关工作建设。

1. 资金投入情况分析

10个建设单位中央下拨资金346万元，全年预算执行337.45万元，执行率97.53%。

（三）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各校按照《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大学生创新创业教育项目资金管理办法》以及北京市、各校资金管理办法，事前制定的建设方案和预算安排执行。执行中，各校严格落实预算主体责任，明晰经费使用和管理责任，对预算资金执行开展绩效监控和绩效评价，确保项目资金管理规范，专款专用。

二、绩效目标实现情况

（一）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10个建设单位实现总体绩效目标完成。经费足额拨付，基本完成年度工作任务，达到年度绩效目标。

（二）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数量指标。6个双创学院按要求完成教学改革课题研究工作；4个创新基地创新训练、创业训练和创业实践项目建设达到绩效目标要求，10个建设高校参加中国国际大学生创新大赛国赛团队，建立“青年红色筑梦之旅”团队。

2.时效指标。双创学院和创新基地均按时限要求完成项目执行。

3.质量指标。10个建设高校均积极开展与企业产教融合合作。

4.服务对象满意度。10个建设高校服务对象学生满意度平均为97.33%。

除此之外，各建设高校结合自身优势特色，按照建设任务书的建设目标和任务，完成了其他特色工作。

三、绩效自评结论

我市2024年彩票公益金转移支付绩效自评情况总体良好，各校加强创新创业教育顶层设计，积极推动创新创业课程体系建设，充分发挥学校办学和专业特色，发挥国家级创新创业教育学院和实践基地示范引领作用。